
加快建设新型合作农场

推动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陈敢

江苏省海门市副市长

海门市近年来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按照南通市现代农业试点工作要求，在全力推进高标准农田、适度规模经营、社会化服务联盟“三个全覆盖”试点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建设新型合作农场，全力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取得了初步成效。

“三个得到”，筑牢新型合作农场建设基础

适度规模经营得到发展。在规划建设时就考虑规模利用，由村集体经营的新型合作农场，先流转后建设，实施大规模土地平整，按照规模连片的要求科学配套农田基础设施，提高了农田装备和耕地利用水平。结合农业结构调整，新型合作农场以稻麦轮作为主，重点建设优质稻麦生产基地，实现规模经营。

村集体经济得到壮大。2019年，海门市新型合作农场种植稻麦净收入将全部达到10万元以上，再加上市财政每亩400元的经营补助，村级集体经济可获得稳定收入。农民土地流转收入有所提高，参与新型合作农场的农民还可获得分红、服务收入等。同时，村干部参与新型合作农场生产经营，和普通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密切了干群关系。

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改善。按照生态宜居的要求，在新型合作农场建设中综合实施沟河疏浚、水环境整治、河坡治理、道路和河道绿化工程、秸秆机械化还田和综合利用，有力促进了农村生态环境建设，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三个一”，加快新型合作农场建设步伐

出台一整套实施方案。海门市对村集体规模经营模式、收益分配、激励措施和农资统供等问题进行了专题调研，第一时间制定出台实施意见和具体方案，明确了新型合作农场的发展目标、发展措施和重点工程。2018年，海门市落实8个区镇18个村发展新型合作农场，其中“三个全覆盖”试点村11个、经济薄弱村3个、有条件的村4个。18个村均依托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新型合作农场，主要以稻麦轮作为主，播种面积7507亩。市级层面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班子，负责全市新型合作农场建设的政策研究、组织协调、现场推进和检查指导，定期召开工作例会，分赴各镇村实地开展指导，推动面上工作有序开展。

坚持一盘棋系统推进。坚持全市一盘棋，将高标准农田、土地整理、农业种养、农路农桥等项目和新型合作农场建设有机整合，形成互动和叠加效应。高起点编制规划。结合现代农业发展总体规划、高标准农田规划、农田水利规划、农业六大产业结构调整规划、乡村振兴三年行动计划和各区镇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高起点规划建设新型合作农场。正余镇、悦来镇编制了全镇新型合作农场发展规划，规划面积均超过5000亩。通过规划衔接，把新型合作农场建设与高标准农田、农田水利、产业调整、土地利用等统筹结合，实现了资源利用的最大化。高质量建设高标准农田。全力整合土地资源，近三年海门新建高标准农田17.5万亩，为发展新型合作农场奠定基础。同时，不断提高建设标准，2017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亩均投入突破2500元，

2018 年亩均投入达到3000 元，最多的项目亩均投入近4000 元。同时，将高标准农田建设与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耕地占补平衡紧密结合，通过田块整治，提高后备资源开发力度，增加耕地面积，2016 至2018 年海门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增耕地占补平衡面积1900 多亩，新增增减挂面积1000 多亩，累计新增可耕地面积5500 多亩。高效率打造社会化服务联盟。在2018 年成功建设4 个社会化服务联盟的基础上，根据产业需求，重点加强指挥平台建设，拓展服务内容，提升联盟服务能力。2019年，市财政安排200 万元新建4 个农业社会化服务联盟，进一步提升规模经营全过程服务水平。

健全一系列保障措施。在资金支持上，大力支持村集体通过农地股份合作社建立新型合作农场。对经营规模达到300 亩以上的，一次性土地流转每亩补助100 元。自创办之年起至2022 年，每年每亩经营补助400 元。对认定的经济薄弱村新建新型合作农场的，市财政再增加每年每亩100 元的经营补助。将新型合作农场经营面积全部纳入政策性农业保险保障范畴，提标承保按照现有政策的最高标准执行，新型合作农场稻麦保费由财政补助90%。在服务指导上，深入分析新型合作农场建设过程中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组织专业人员深入新型合作农场田间进行种、管、收全程指导，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提高科学种田水平和经营能力，促进增产增收。

建立了南通首家网上农资采购平台——海采农资商城，安排专人全程跟踪服务，点对点指导，引导农场在网上平台进行农资采购。目前，入围供应商已达19 家，上线商品涉及种子、农药、化肥、农机服务四大板块。采购时间由原来的20 天压缩到最快2 天，节约了时间，规避了采购风险，解决了村干部的后顾之忧。在内部制度上，根据不同的经营管理方式，健全了新型合作农场的财务管理制度、物资采购制度、产品销售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规范新型合作农场发展。特别是规范分配机制，落实定产量产值、定成本投入、定利润分成等绩效考核办法，充分调动新型合作农场生产经营者的积极性。在人才培养上，着重对有新型合作农场建设任务的村进行农机、农技等业务培训，把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成为建设新型合作农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主力军和带头人。鼓励大学生村官、大中专毕业生到新型合作农场就业发展，鼓励新型合作农场优先录用或聘请具备农业技能的职业农民，建立良性互动的人才培养机制。

三大举措，推进新型合作农场高质量发展

紧盯目标任务。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项目区土地流转，2019 年新建30 个新型合作农场，种植面积1万亩，确保完成60% 的“三个全覆盖”试点村和经济薄弱村建立新型合作农场的目标任务。

创新经营模式。在推进各村集体经营新型合作农场的基础上，探索与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由企业负责技术、管理、销售，建立产前、产中、产后协作，提升新型合作农场经营管理水平。

优化采购平台。围绕做大平台，继续征集新农资供应商，让供应商库容量更加丰富，商品数量更加齐全。围绕做强平台，加强对平台商品的价格、质量、履约情况进行监控，形成“统一征集、属地管理、分工协作、联动监管”的管理机制，更好地为农服务。